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提前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东莞勤上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勤上集团”）的通知，勤上集团将部分已经办理了质押式回购手续的公司股票予以提前购回，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2015年8月13日，勤上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1,700万股份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详见公司在2015年8月15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份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2)2015年8月20日，勤上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1,614万股份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详见公司在2015年8月22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份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3)2015年9月25日，勤上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800万股份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详见公司在2015年9月29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份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4)2015年9月29日，勤上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970万股份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详见公司在2015年10月8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份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2016年6月6日，勤上集团将上述四笔合计5,084万股提前购回，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相关手续。

截止目前，勤上集团共计持有公司股份101,986,14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7.22%；其中质押的股份为5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3.61%。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6月7日